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

本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6日下午15:30在公司龙华总部2006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董事长曾少贵先生、董事唐洋明先生、独立董事康志红女士、独立董事胡文言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总裁曾少贵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编制和审核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时为公司出具专业报告，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董事会拟续聘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多肽药物产线绿色化智能化扩建项目的议案》；

为把握全球多肽药物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进一步扩大多肽原料药产能规模，提升绿色化、智能化生产水平，公司全资子公司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B04 与 B06 车间多肽药物产线绿色化智能化扩建项目”，投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8,0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多肽药物 10,000kg（10 吨）的生产能力，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多肽原料药领域的产能规模，巩固公司在多肽特色原料药领域的竞争优势，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周四）下午 15：30 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11 月 5 日（周四）。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